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汕头市潮阳区 2026 年新造林抚育项目施工监理服务
2	项目规模	新造林抚育 1890 亩。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潮阳分局 地址：汕头市潮阳区棉新大道与石珠路交叉口西南 50 米 联系电话：0754-83604884
3	中介服务名称	造林绿化监理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登记入库的中介服务机构。 3. 具备丙级(含丙级)以上造林绿化监理资质，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。 4. 需要回避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服务内容： 依据国家及地方造林相关技术规程、管理规定及批准的项目作业设计书，对该项目实施全过程开展监理工作。包括但不限于：施工方案审查；施工实施阶段的现场巡检、关键工序旁站监督、抚育材料(补植苗木、肥料等)质量核验、施工工序质量合格性检查；竣工验收阶段的成果核查、资料审核等，同步完成监理记录、数据汇总、问题整改跟踪及相关资料整理工作。 服务要求 依据《广东省林业局造林管理办法》《造林技术规程》

		《营造林工程监理规范》《造林作业设计规程》《广东省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指南（2026 年版）》等相关文件技术指引开展监理服务工作。 成果要求 提交《汕头市潮阳区 2026 年新造林抚育项目监理工作报告》，含电子版及纸质版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汕头市潮阳区。 3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服务费暂定金额：¥7860.71 元。 4. 计价依据：项目预算审核的数额；最终服务费用以第三方结算审核报告书为准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

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潮阳分局

2026 年 7 月 10 日